

第一章 森林之王

第一节 狄安娜和维尔比厄斯

谁不知道特纳^②的那幅题为《金枝》的画呢 画中是内米林中小湖那梦幻似的奇景。那个小湖古代人曾称之为“狄安娜的明镜”。那片被包围在阿尔巴群山中的一块绿色洼地里的静静的湖水，任何人只要看见过就决不会忘记。画中，尽管有两座沉睡在湖边的具有意大利特色的村庄和宫殿（它那陡峭的阶梯式花园一直伸延到湖边），整个画面依然寂静，甚至有些荒凉。啊！狄安娜大概仍徘徊在那幽静的岸边，经常出没在那片荒凉的林中吧！

在古代，这片风景秀丽的林区却是一个反复重演过奇特悲剧的场所。在湖北岸险峻峭壁（现代的内米村就坐落在此山上）的正下方，曾是一片圣林和狄安娜·纳莫仁西斯（即林神狄安娜）的圣殿。这个湖和树林有时也叫做阿里奇亚湖和阿里奇亚丛

罗马神话森林之神，相传为女神狄安娜的情人。

英国著名画家（1775—1851）。

内米湖位于罗马东南 16 英里阿尔巴群山中的山谷内，周围是阿里奇亚丛林。原是一个火山湖，长约 1.6 公里，湖的东北岸，古时有狄安娜的圣所，这里风景幽美，尤以古代崇奉狄安娜及阿里奇亚神林闻名于世。

林。阿里奇亚镇距此仅 3 英里之遥。内米的圣林中有一棵大树，无论白天黑夜，每时每刻，都可看到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人影，在它周围独自徘徊。他是个祭司又是个谋杀者。他手持一柄出鞘的宝剑，不停地巡视着四周，像是在时刻提防着敌人的袭击，而他要搜寻的那个人迟早总要杀死他并取代他的祭司职位。这就是此处圣殿的规定：一个祭司职位的候补者只有杀死祭司以后才能接替祭司的职位，直到他自己又被另一个更强或更狡诈的人杀死为止。

他所获得的这个极其不稳定的祭司职位却有着王的称号。然而他比任何王者都更为坐卧不安。年复一年，无论盛夏严冬，无论天晴天阴，他总得不停地独自巡视，而每当他忧心忡忡地稍憩片刻之时，便有丧生的危险，他若稍微松懈一点警惕，体力或防身技巧稍微减弱一些，都会陷入危难之中。

这种奇怪的祭司职位承袭制度，在古希腊罗马时代并无侔匹，因此不能从那里得到解释。要找到解答，我们就得寻根溯源。新近对于人类早期历史的研究已经探明古今人类思想基本相似。早期人类即以与今人基本相似的思想（虽然表面上有不少差异）阐述了人类最初的朴素的人生哲学。因此，如果我们能够指出像内米承袭祭司职位那样野蛮的习俗在别处也已存在；如果我们能够发现导致这种习俗的动机；如果我们能够证实这些动机在人类社会已经广泛地甚至普遍地起作用，且在各种不同环境中形成了种种具体相异总体相同的习俗；最后，如果我们还能够说明这些动机连同它们所派生的习俗在古希腊罗马时代确实还在活动着，那么，我们就完全可以断定在更远古时代，正是这些同样的动机诞生了内米的祭司职位承袭的习俗。本书的目的就在于，通过满足这些条件，从而提供一个对内米祭司职位承袭制度的大致可信的解释。

首先，我将陈述一些事实和一些有关这一主题的传说。有一个传说说：内米那地方对狄安娜的崇拜是由奥列斯特^① 创始的。他在杀死托里克半岛（克里米亚）的国王托亚斯之后和他姐姐一起逃到了意大利，并把托里克的狄安娜神像^② 藏在一捆柴中随身带去。他死之后，他的尸骨从阿里奇亚运往罗马，葬在卡彼托山^③ 上康科德^④ 庙旁的萨图恩^⑤ 庙前。据说每一个登岸的外乡人都被宰杀在她的祭坛之上献祭了。但是这个仪式传到意大利后则采取了一种较为温和的形式。在内米的圣殿里有一棵特殊的树，它的树枝是不许砍折的。只有逃亡的奴隶才被允许折断它的树枝，如果他能做到他的话，就获得与祭司单独决斗的资格，若能杀死祭司，则可接替祭司的职位并获得“森林之王”（*Rex Nemorensis*）的称号。根据古代公众的意见，这决定命运的树枝就是“金枝”埃涅阿斯^⑥ 在西比尔的指引下，曾在他出发去探索通往阴间的险恶征途之前折过它。据传说，逃亡的奴隶

希腊神话迈锡尼王阿伽门农的儿子。阿伽门农被其妻及妻之奸夫谋杀，奥列斯特由姐姐厄勒克特拉送到父亲好友处收养，长大后与姐姐一起杀死母亲为父报仇。为此受到复仇女神的追究，后来女神雅典娜解救了他，宣告他无罪，回国后继承了王位。

建于托里克的是供奉阿尔忒弥斯的希腊神庙，但罗马人常把希腊的阿尔忒弥斯同罗马女神狄安娜混同为一。这种不严格区分的表述方式也多见于迄今为止的欧洲人的著作中。本书作者在一系列神名上也常混用。

罗马著名的七丘之一

罗马神话中的协和女神。

古罗马农神，传说为古罗马最初的国王，教民农业生产。

- ⑥ 罗马传说中的特洛伊的王子，其父为安基塞斯。在特洛伊战争中，城池被希腊人攻陷。埃涅阿斯背着父亲安基塞斯从大火中逃出。父亲死后，他漂泊到非洲海岸，辗转来到意大利。古罗马诗人维吉尔（前 70—前 19）在其著名的十二卷长诗《埃涅阿斯记》中，根据传说描写埃涅阿斯在太阳神阿波罗的女祭司西比尔指点下，到阴间去访问他父亲安基塞斯的阴魂，埃涅阿斯后来成为古罗马帝国创建者的英雄的先祖。

象征着奥列斯特的逃亡；他与祭司的决斗乃是关于人们曾经向托里克的狄安娜奉献活人祭品的一段往事的回忆。

对内米的狄安娜的崇拜，至今还可以看到一些重要的遗迹。从在遗址上发现的那些谢恩奉献品来看，她曾被想象成一个女猎手，甚至被当成能够赐福、使男女信徒多子多孙、使孕妇们顺利分娩的神灵。再者，在她的祭典仪式中，点燃火炬似乎是最首要的部分。因为每逢 8 月 13 日，在这个每年最热的日子，为她举行一年一度的祭典时，她的圣林总是被极为众多的火炬所照亮，湖水反映着火炬的耀眼的红色光芒；而这一天在整个意大利国土上的每一个家庭，都要在炉边举行神圣的礼拜；从她的圣殿院内所找到的一些青铜小像上，还可以看到在女神高高举起的右手中也擎着一支火炬；那些自信自己的祈祷已被她听到的妇女们头戴花冠，手执燃着的火炬来到圣殿还愿。果若如此，则罗马天主教所实行的在教堂中奉献圣烛的传统，与上述习俗之相类似就很明显了。内米的狄安娜还兼有维斯太^①的称号，在她的圣殿里总是保持着一个长明的圣火就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在庙的东北角上还有一个不小的环状地基在三级台阶上建起，上面可能就是狄安娜的圣殿，那是按她的维斯太神的身份建筑起来的，就像古罗马城大广场上那种圆形的女灶神庙宇一样。在这里，圣火看来是由守护女神的修女们来照料的。而对由圣女们细心照看的长明灯の崇拜，自远古以来迄至近代在拉丁姆地区一直普遍存在。此外，在一年一度祭祀女神的节日里，人们把花环戴在猎犬的头上，停止了狩猎活动，年轻人举行洁身仪式以向她表示敬意。盛大的节日宴会上有新酿出的美酒，主菜是

罗马神话中的灶神或家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赫斯提。每年 6 月 8 日为灶神节。

一整只小羊羔，滚烫的饼摆在叶片上，宴席四周的苹果树结满了成串的果实。

但狄安娜并不是独自管辖着她的内米小树林，还有两位较小的神祇共占着她的林中圣殿。一个名叫伊吉利娅，她是清泉女神，那泉水从玄武岩石中涌出，常常形成为优美的小瀑布落入勒·莫尔地方的湖中。勒·莫尔这地方由现代内米村建立的水磨坊而得名。奥维德^①曾叙述过那溪水流过鹅卵石的潺潺声。他还告诉我们他经常喝那溪水，孕妇们常去向伊吉利娅上供，因为她也和狄安娜一样被奉为能赐福给妇女并使之顺利分娩的女神。传说这位仙女曾经是贤明的国王纽玛^②的妻子或情妇，他与她在圣林的深处幽会。正是通过这种神交获得了女神神灵的交流，使他得以为古罗马人写出那部罗马法典。普鲁塔克^③将这个传说同其他关于女神们与世间凡人发生爱情的故事加以比较，例如库柏勒^④和月亮女神对英俊青年阿蒂斯^⑤和恩底弥翁^⑥的爱情。根据其他材料看，情人们幽会的地点并不是在内米的树林中而是在罗马卡底纳城门^⑦外的树林里，在那儿另一个伊吉利娅圣泉从一个黑洞中涌出。每天古罗马女灶神的侍女

罗马诗人（前 43—后 18），罗马帝国时期的第一个重要作家，以丰富多彩的古代神话为主题的诗作最为后世称道。

传就中古罗马的第二个皇帝，时间约在公元前 715—673 年。

古希腊传记作家，历史学家，柏拉图派哲学家（约 46—约 120）。

原为亚洲人的女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瑞亚，为众神之母。约公元前 430 年传入雅典，约公元前 204 年传入罗马。

希腊神话中众神之母库柏勒钟爱的青年人。

⑥ 希腊神话中俊美的青年牧羊人，在卡里亚的拉特茅斯山上牧羊。月神塞勒涅爱上了他，求宙斯许诺使他永远长眠，青春永驻，她每天夜间驾着云彩来到山头拥抱他。

⑦ 罗马东南塞尔维城墙的城门。古罗马皇帝阿底乌修建的军用大道“阿底乌大道”的起点就在这里。

们头顶陶质水壶从这个泉眼中汲水去清洗女灶神的庙宇。我们可以假定流入内米湖中的泉水是真正原先的伊吉利娅圣泉，当第一批定居者从阿尔巴山迁来台伯河^①西岸时，他们随之带来了清泉女神，并在城外的小林中给她找了个新居。在圣殿院内所发现的残余的浴室以及许多陶瓦制的人身模型的各部分碎片，表明伊吉利娅圣水曾被用于治病。求医者可能是用向女神奉献病人的替身塑像的方式，表示其愿望或证明其感恩，直到今天，泉水似乎仍然保持着医疗效力。

在内米的另一位次要的神是维尔比厄斯。据传说他就是纯洁而正直的年轻希腊英雄希波吕托斯，他从半人半马怪物喀戎那里学会了狩猎之后，就与狩猎女神阿尔忒弥斯^②作伴，终日在密林中追逐野兽。能与她有非凡交往他很自豪，从而拒绝了其他女人的爱情，而这就种下了祸根。由于阿芙罗狄忒被他的嘲笑所刺伤就唆使他的继母淮德拉去爱他，而当他鄙视和拒绝了她那不正当的要求之后，她就向她的丈夫，希波吕托斯的父亲忒修斯诬告，忒修斯听信了谗言，祈求其父波塞冬替他报复那想象中的仇敌。因之，当希波吕托斯赶着马车经过萨兰尼克海湾时，海神从波浪中放出一头凶猛的公牛。被吓坏了的马惊跳起来把希波吕托斯从车上摔下，并在地上将他拖死。但狄安娜出于钟爱，背负着希波吕托斯，说服了药神阿斯科拉庇厄斯用草药将她的美貌的青年猎手救活过来。朱庇特^③忿然于一个必死的凡人竟逃出了死门，便将这位多事的药神推下了冥府。幸而

① 意大利中部的河流，从亚平宁山脉以南经罗马流入蒂勒尼安海。古罗马城即建于台伯河畔。

② 相当于罗马神话中的狄安娜女神。亦是希腊神话中的月亮女神。

③ 罗马神话中的天神，战争中的保护神，平时的道德、正义、信誓之神。为众神中的主神。

狄安娜^① 将其心爱者藏在一团厚厚的云雾中躲开了愤怒的天神，并以增添他年岁的办法改变了他的容貌，然后背着他远远地来到内米的小丛林里，把他托付给清泉仙女伊吉利娅，将他更名维尔比厄斯，让他无人知晓地隐居在那个意大利的树林深处，他在那里执政为王，并将这片丛林作为贡献给狄安娜的圣地。所有马匹均被驱赶出阿里奇亚的丛林和神殿，因为马曾经杀死过希波吕托斯。触摸希波吕托斯的形象也是违法行为。有人认为他就是太阳神。但据塞尔维厄斯说：“事实上他是一个和狄安娜为伴的神，关系密切，正如阿蒂斯之与众神之母，厄里克托尼俄斯之与密涅瓦^②、阿多尼斯之与维纳斯^③ 相互为伴一样。”那种关系究竟是什么性质，我们就要加以探索。在这里值得注意的是这个神话人物在他冗长而饱经沧桑的生活中，显示了一种非同寻常的顽强的生命力。在古罗马的岁时活动中也有一位名叫希波吕托斯的圣徒，他恰好是死在 8 月 13 日即狄安娜的祭日那天，也恰好是被马拖死的，这就使我们不能不相信：他不是别人，而正是与之同名的希腊英雄，这位英雄以一个异教徒的身份，经过了两次死亡，但是却幸运地作为一个基督圣徒而复活过来。

那些说明狄安娜在内米受崇奉的故事并非历史真实。它们是属于一大类被用来解释某种崇拜仪式之起源的神话。这种解释所采用的方法不外是找出这些崇拜仪式和某些国外的仪式之

本书作者又将希腊神名和罗马神名不加区分，互相替用：这里的狄安娜应作阿尔忒弥斯；朱庇特应作宙斯

罗马神话中的密涅瓦是智慧女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雅典娜。她爱上了雅典英雄厄里克托尼俄斯，即后来雅典的国王。

罗马神话中爱与美的女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阿佛罗狄忒，她爱上了美少年阿多尼斯。莎士比亚的著名诗篇《维纳斯和阿多尼斯》就是根据这个传说编写的。

间确实相类似或想象的相类似之处，由于对仪式不同特点的不同解释，对狄安娜的崇奉在这里被说成是由奥列斯特所创始，而在那里又被说成是由希波吕托斯所创始。这些内米神话的不一致是显而易见的。这些故事的真正价值，在于它们提供了一个可以比较的标准，以便说明这类崇拜的性质；此外，由于它们显示出崇拜的真正起源已经迷失在远古的朦胧之中，从而间接地证明了这种崇拜的年代之久远。在这后一方面，那些内米的民间传说还可能比下述的正式历史传说更可信一些。老加图曾断言那个圣树林是由一个名叫伊吉利埃斯·贝比埃斯或伊吉利埃斯·莱维埃斯的古罗马塔斯库兰地方的执政官，代表塔斯库兰、阿里奇亚、拉努维阿姆、劳伦图姆、科拉、蒂布尔、波米蒂亚和阿迪亚等地区的人民奉献给狄安娜的。这个传说确实说出了圣殿的古老年龄，因为它似乎注明了故事发生的时间大约是在公元前 495 年，即波米蒂亚被古罗马人所劫掠并从历史上消失的那一年。但我们不能设想，像阿里奇亚的祭司职位承袭制度那样野蛮的规定竟会是由一个已经相当文明的社团有意设立的，而古罗马各城市无疑都是这样的社团。这种制度一定是史前时期留传下来的，那时的意大利还处于比我们所知的任何历史时期更为野蛮的状态。加图所记载的传说似乎非常详细，而其撰写人又太有名望，不容我们把它当成一个无根据的虚构而加以放弃。相反，我们可以设想，这个传说谈到的是，古代确实曾由城邦联盟对那个圣殿进行过修缮或重建。总之，它证实了这样一个意见，即从历史早期起，那个树林就曾经是一个受到即使不是全联邦也是这个国家的许多最古老城市共同崇拜的圣地。

全名是马喀斯·波西厄斯·加图(前 234—前 149)，古罗马政治家和将军。

第二节 阿尔忒弥斯和希波吕托斯

我曾说过尽管阿里奇亚的关于奥列斯特和希波吕托斯的传说，作为历史毫无价值，但是它能帮助我们通过比较其他圣地的仪式与神话，了解内米的崇拜情况，所以还是有价值的。现在，我们必须提出一个问题：这些传说的作者为什么恰好选择了奥列斯特和希波吕托斯来解释维尔比厄斯和森林之王呢？关于奥列斯特，回答是明确的。他和那个只有人血才能使之满足的托里克的狄安娜的偶像，可以勉强使入理解阿里奇亚的残忍的祭司承袭制度的由来。至于希波吕托斯的情况就不那么明显了。虽然他的死亡方式很容易地提供了一个理由来说明，为什么所有的马必须被赶出圣树林，但整个制度本身却很难因此得到阐明。我们必须对内米的拜神情况和希波吕托斯的传说或神话加以考查，并作进一步的探索。

在特利增地方，有一块著名的献给他的圣地，位于几乎被陆地包围的美丽的海湾旁。在这优美的海岸边，希波吕托斯受到崇拜，在他的圣地中矗立着一座塑有其古老神像的庙宇，由一位终生任职的祭司在那里侍奉；每年要举行一次向他表示敬意的祭祀；而对他的死于非命则年年由未婚的姑娘们以悲哀的赞歌和哭泣来进行哀悼。青年男女在结婚之前到他的庙里向他敬献华发一束。他的坟墓就在特利增，虽然那里的人们不告诉外人它的所在，有人曾非常有理由地设想过：漂亮的希波吕托斯，被阿尔忒弥斯所钟爱，夭折于青春年华，被少女们年年哀悼。在他身上我们看到了他是古代宗教里经常出现的一位女神的许多尘世情人之一，而阿多尼斯则是该女神的这些情人中最为人熟知的典型人物。据说阿尔忒弥斯和淮德拉对希波吕托斯的爱情的

竞争，后来在不同的姓名下又出现了阿芙罗狄蒂与普洛塞耳皮娜^①对阿多尼斯的爱情的争夺，而淮德拉仅是阿芙罗狄蒂的替身罢了，这种说法无论对希波吕托斯或是对阿尔忒弥斯可能都没有什么不公正的地方。因为阿尔忒弥斯原本是一个伟大的丰收女神，而根据早期宗教的原则，她既能使大地丰收，她本身亦应是多产的，因之她一定有一个男性配偶。根据这种观点，希波吕托斯正是阿尔忒弥斯在特利增的配偶，而特利增的青年男女在婚前向希波吕托斯献发则是特意用来加深他与女神的结合从而促进人、畜和土地的丰产。至于说到年轻的希波吕托斯惨死的故事，我们可以看出它与别的类似故事的雷同之点：在这些故事里，英俊的血肉之躯的青年们，为了和永生的女神们有爱情的短暂欢乐总要付出自己的生命。这类倒霉的情人可能并不限于神话中才有，有些传说认为，紫罗兰的紫红色、秋牡丹的鲜红色，或是玫瑰的艳红光泽，这些花都是自己流出的血。这些故事决不是无谓的诗的象征，仅仅把青春和美比作转瞬即逝的美丽花朵。这类故事包含了关于人的生命与大自然生命的关系的更深的哲理——一个引起了可悲的行为的可悲的哲理。我们将在本书后面知道这种哲理和这种行为究竟是什么。

第 三 节 小 结

现在我们也许能够理解为什么古人把希波吕托斯、阿尔忒弥斯的配偶和维尔比厄斯看成是同一人了。维尔比厄斯同狄安娜的关系跟阿多尼斯同维纳斯或阿蒂斯同众神之母的关系相同。由于狄安娜和阿尔忒弥斯一样，也是一位一般主管收获，特

罗马神话中的冥后，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珀耳塞福涅。

别主管生育的女神，所以也和她的那位希腊对应者一样需要一位男性伴侣。这位伴侣就是维尔比厄斯。维尔比厄斯作为圣树林的建立者和第一任内米之王，显然就是祭司们的神话中的祖先或原型，那些祭司们一代一代地以森林之王的头衔服侍狄安娜，并都像维尔比厄斯一样一个接一个地走向可怕的归宿。这样，自然会使人们推想他们与林中女神的关系也和维尔比厄斯与女神的关系一样了。简言之，尘世凡人的森林之王都以林中的狄安娜为自己的王后。试想如果他所拼死捍卫的那棵圣树就是狄安娜的特殊化身（有可能是这样），那么她的祭司可能不只是把它当作女神来尊崇，并且还把它当作妻子来拥抱，这个设想并无荒诞之处。因为到了普林尼^①时代，一位高贵的罗马人还这样对待一棵美丽的山毛榉树，该树生长在阿尔巴群山里的另一个狄安娜圣林中。他拥抱它，亲吻它，躺在它的树阴下，还把酒泼洒在它的树干上，显然他把那棵树视为女神了。

把上述情况作为一个整体来回顾，我们可以总结如下：对内米圣林中狄安娜的崇拜，曾起源于极久远的古代，并且具有极大的重要性，人们尊崇她为主管森林、野兽以至家畜和大地产物的女神；信仰她能保佑人们多子多孙和帮助母亲们顺利分娩，她的圣火即一个圆形庙宇中的长明灯，由贞女们侍奉；与她在一起的还有一位清泉女神伊吉利娅，她解救妇女们的分娩之痛，以此来分担本属于狄安娜的圣职。人们还认为，她曾与一位古老的罗马国王在圣林中结合 另外，林中的狄安娜 自己也有一位名为

公元 前 23—79 年 罗马博物学家 作家 人称“大普林尼”，出身骑士家庭，历任骑兵指挥、海军司令等职，著作很多，今仅存《自然史》三十七卷，为研究古罗马科学史的重要文献。其养子小普林尼（约 61—约 113），也是古罗马著名作家，曾任罗马执政官和俾提尼亚总督其作品现在仅存《书信集》十卷，颇含史料价值

维尔比厄斯的男性伴侣，他俩之间的关系正如阿多尼斯之于维纳斯或阿蒂斯之于库柏勒一样，这位神话中的维尔比厄斯在有史时期则以一代代的祭司的面貌出现，他们被称为森林之王，他们照规矩总是死在他们的继承者的宝剑之下，而他们的生命又还与林中的一株神圣的树息息相关，只有那棵树未受损伤，他们也才能不遭攻击，平安无恙。

很明显，这些结论本身并不能圆满地解释这种祭司承袭制度的特殊性。但假如从一个更广阔的领域进行观察就可能引导我们去这样认为：即它们已包含着这个问题的答案的胚芽。我们现在就要着手进行这种广泛的考察。它将是长期而艰辛的，但在探索的航程中却有令人着迷和发生兴趣的东西。我们将访问许多有着奇特人们和奇特风俗的异国。现在风已吹来，让我们扬起白帆开始航行，暂时告别意大利海岸吧。

第二章 祭司兼国王^①

我们提出来要自己回答的问题主要是两个：第一，为什么那位于内米的狄安娜的祭司，即森林之王，必须杀死他的前任？第二，为什么在这样做之前他又必须去折下长在某棵树上的、被古人公认为就是“维吉尔的金枝”的树枝呢？

我们首先注意的是那位祭司的称号。为什么他被称为森林之王呢？为什么他的职位被说成是王位呢？

把王位称号和祭司职务合在一起，这在古意大利和古希腊是相当普遍的。在罗马和古罗马其他城市都有一个祭司被称之为“祭祀王”或“主持礼仪的王”而他的妻子则拥有“主持礼仪的王后”的称号。在共和体的雅典第二位就其重要性而言地方长官一年一选也被称为王他的妻子也叫王后两人的职务其实都是宗教方面的。许多古希腊的其他共和体城邦都有名义上的王，据已知情况看，他们的职责似乎都是主持祭祀而且只限于境内一般平民祭祀。根据传说，罗马是在废除君主政权之后，指定了一个“祭祀王”，由他来主持过去由国王们负责的祭祀典礼。同样的关于祭祀王由来的传说，也流传在希腊。这种情况有斯巴达的实例为证，它在当时几乎是唯一保留了君主政权形式的

^① 泛指早期人类社会的一切行政首领，这里姑且译为“国王”。

希腊国家。在斯巴达，全国性的牺牲祭品皆由作为神的后裔的君王们来奉献。

人们都熟悉这种神职与王权的结合。例如，在曾是一些伟大宗教发源地的小亚细亚，聚居着千千万万受大祭司统治的神奴，这些大祭司就如中世纪的罗马教皇一样，同时掌握着世俗之权与神权。中国的皇帝们也都主持公共祭典。马达加斯加的国王就是王国的祭司长。

当我们指出古代国王通常也是祭司的时候，还远未详尽阐明其官职的宗教方面的内容。在那些年代里，笼罩在国王身上的神性决非是空洞的言词，而是一种坚定的信仰。在很多情况下，国王不只是被当成祭司，即作为人与神之间的联系人而受到尊崇，而是被当作为神灵。他能降福给他的臣民和崇拜者，这种赐福通常被认为是凡人力所不及的，只有向超人或神灵祈求并供献祭品才能获得。因而国王们又经常被期望着能赐予国家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等等。对早期人类来说，这是一种十分自然的思想方式。尽管对较开化的人来说，这种自然与超自然之间的区别是明显的，但对野蛮人来说，他想象不出这两者间有什么区别。在他看来，世界在很大程度上是受超自然力支配的，也就是说，这种超自然力来自具有人性的神灵们，他们如他自己一样，凭一时冲动和个人意愿而行动，又像他自己一样极易因人们的乞求怜悯和表示希望与恐惧而受到感动。在一个被如此想象的世界里，未开化的人认为自己影响自然进程以谋取自身利益的这种力量是无限的。他以为通过祈求、许诺或威胁，就可以从神灵那里获得好的气候与丰盛的谷物。而如果有哪个神竟然如他有时所相信的那样，化身为与他相同的肉身凡人，那他就不必再

① 非洲岛国。在印度洋西部，隔莫桑比克海峡同大陆相望。

诉诸更高的神灵了。他，一个野蛮人，自身就拥有为促进自己及同伴们的幸福所必需的全部力量

这是导致出现“人神”概念的一种途径。此外，还有另一种途径。除了认为世界是充满了神力的观念之外，未开化的人们还具有一种不同的，也许是更为古老的观念。在这种观念里我们可以发现关于自然法则的现代观念的胚芽，或者说是把自然看作是不受人的干扰、按不变的秩序出现的一系列事态的这种现代观念的胚芽。我们说的这种胚芽包含在我们所谓的“交感巫术”里。那种巫术曾盛行在大多数迷信体系中。在早期社会，国王通常既是祭司又是巫师。确实，他经常被人们想象为精通某种法术，并以此获得权力。因此，为了理解王权及其神性的进化——在未开化的人们看来，是因为国王具有这种神性才授予他这种职位的——就必须对巫术原理有所了解，同时对于在各个时代和所有国家里深深扎根于人们心中的古代迷信也应有一些概念。为此，我们打算详细地讨论一下这个题目。

第三章 交感巫术

第一节 巫术的原理

如果我们分析巫术赖以建立的思想原则，便会发现它们可归结为两个方面 第一是“同类相生”或“果必同因”第二是“物体一经互相接触，在中断实体接触后还会继续远距离的互相作用”。前者可称之为“相似律”，后者可称作“接触律”或“触染律”。巫师根据第一原则即“相似律”引伸出，他能够仅仅通过模仿就实现任何他想做的事；从第二个原则出发，他断定，他能通过一个物体来对一个人施加影响，只要该物体曾被那个人接触过，不论该物体是否为该人身体之一部分。基于相似律的魔术叫做“顺势巫术”或“模拟巫术”。基于接触律或触染律的魔术叫做“接触巫术”。用“顺势”这样的字眼来表示两类巫术中的第一类可能更好一些。因为，如果采用“模仿”或“模拟”这种术语，即使不是暗示也会使人想到有一个自觉的行为者在进行模仿，那就把巫术的范围限制得太狭窄了。巫师盲目地相信他施法时所应用的那些原则也同样可以支配无生命的自然界的运转。换句话说，他心中断定，这种“相似”和“接触”的规律不局限于人类的活动而是可以普遍应用的。总之，巫术是一种被歪曲了的自然规律的体系，也是一套谬误的指导行动的准则；它是一种伪科

学，也是一种没有成效的技艺。巫术，作为一种自然法则体系，即关于决定世上各种事件发生顺序的规律的一种陈述，可称之为“理论巫术”；而巫术作为人们为达到其目的所必须遵守的戒律则可称之为“应用巫术”。同时，应当看到，最初的巫师们是仅仅从巫术应用的角度来看待巫术的，他从不分析他的巫术所依据的心理过程，也从不思考他的活动所包含的抽象原理，他也和其他绝大多数人一样根本不会逻辑推理。他进行推理却并不了解其智力活动过程，就像他消化食物却对其生理过程完全无知一样，而这两个过程对这两种活动都是最必要的。简言之，对他来说巫术始终只是一种技艺，而从不是一种科学。在他那尚未开化的头脑里还谈不上有任何关于科学的概念。哲学研究者应该探索构成巫师活动的思想状况，从具体应用中分析出抽象原理来。总之，要从这种假技艺后面辨别出它的伪科学的性质来。

巫师逻辑的两大“原理”是“联想”的两种不同的错误应用。“顺势巫术”是根据对“相似”的联想而建立的，而“接触巫术”则是根据对“接触”的联想而建立的。“顺势巫术”所犯的错误是把彼此相似的东西看成是同一个东西；“接触巫术”所犯的错误是把互相接触过的东西看成为总是保持接触的。但是在实践中这两种巫术经常是合在一起进行。或者，更确切地说，顺势或模拟巫术可以自己进行下去，而接触巫术，我们常发现它需要同时运用顺势或模拟原则才能进行。通过这种一般陈述，对这两种巫术可能还有些难于理解，但若用具体的实例加以说明，它们便容易理解了。两者的思路确实都是极为简单和基本的。把“顺势”和“接触”这两类巫术都归于“交感巫术”这个总的名称之下可能更便于理解些，因为两者都认为物体通过某种神秘的交感可以远距离地相互作用，通过一种我们看不见的“以太”把一物体的推动力传输给另一物体。这与现代科学为了与此完全相同的目